

#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召开

##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文件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2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4
议案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顺利进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本次股东会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十二、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三人行：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

##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3 月 23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C 座 12 层第一会议室。

#### 二、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6 年 3 月 23 日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俊冬先生

#### 六、现场会议议程

(一) 股东代表签到及确认到会情况；

- (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三) 主持人介绍出席现场会议人员情况;
- (四) 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及两名律师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1: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六)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
- (七) 现场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八) 计票人统计表决结果、监票人宣布投票结果;
- (九) 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股东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二) 宣布会议结束。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3 日

**议案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名称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拟将中文名称“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三人行未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Three’s Company Media Group Co.,Ltd.”变更为“Three’s Company Future Technology Group Co., Ltd.”，证券简称“三人行”，证券代码“605168”保持不变，并修订章程如下：

<b>《公司章程》主要修订情况对比</b>	
<b>修订前</b>	<b>修订后</b>
<p><b>第一条</b> 为维护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b>第一条</b> 为维护三人行未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b>第四条</b>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hree’s Company Media Group Co., Ltd.</p>	<p><b>第四条</b>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三人行未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hree’s Company Future Technology Group Co., Ltd.</p>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对公司工商文件、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文件，办理相应变更或登记备案。

**二、公司名称变更的理由**

在 AI 浪潮的深刻重塑下，广告营销行业的业态已发生根本性变革。为更准确反映公司业务实质与发展方向，公司拟将名称由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三人行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登记层面，公司字号由“三人行”调整为“三人行未来”，行业经营特点为科技，行业分类为：互联网数据服务（I6450）。拟变更的名称已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完成名称申报登记公告。

公司本次名称变更不改变现有主营业务，是公司现有战略落地的品牌配套和未来发展的布局铺垫，与公司主营业务和战略定位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本议案须获得本次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